

桃園市 114 年度七年級學力檢測日程表

一、科目：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(含聽力測驗)三科。

二、說明：

1、國語文：四選一之單選題型，約 35 題。

2、數學：四選一之單選題型，約 25 題。

3、英語：

(1) 四選一之單選題型，約 35 題(含聽力測驗約 15 題)。

(2) 聽力測驗部分於上課鐘響後 5 分鐘播放。

三、施測日期和時間：

114 年 5 月 29 日 (星期四)		備註
第二節 09:20~10:05	英語聽力	由第 2 節任課教師至教務處領取試卷，並於測驗後將答案卡送回教務處。
	英語閱讀	
第三節 10:15~11:00	數學	由第 3 節任課教師至教務處領取試卷，並於測驗後將答案卡送回教務處。
第四節 11:10~11:55	國語文	由第 4 節任課教師至教務處領取試卷，並於測驗後將答案卡送回教務處。

註 1：題本交由學生自存，不需統一收回。

註 2：三科皆為畫卡填答，請務必使用黑色 2B 鉛筆，畫記要清晰均勻且須畫滿圓圈，但不可超出圓圈外。